

#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指南地址: <http://lzlj.zwfw.gxzf.gov.cn/gxzwfw/transition/transToDetail.do?sxcode=11450221007624051J4452014016000&webId=38>

事项版本: 28

温馨提示: 您所下载的文档版本有极小概率会滞后于网络版本。请核对事项版本号, 如发现滞后请半小时后再进行下载。

## 基础信息

事项名称	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领—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事项类型	公共服务
实施主体	柳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主体性质	是
是否网办	是	年检或年审	不年检或年审
办理形式	窗口办理, 网上办理, 快递申请	办理进度查询途径	电话查询, 现场查询
办件类型	承诺件	行使层级	县级
办理公示	现场公示	公示地址	柳州市柳江区拉堡镇塘兴街29号柳江区就业服务中心
基本编码	452014016000	实施编码	11450221007624051J4452014016000
业务办理项编码	11450221007624051J4452014016000	实施主体编码	11450221007624051J
权力来源	无	委托部门	无
是否容缺受理	否	容缺时限	无
查询方式	0772-7212313; 柳州市柳江区拉堡镇塘兴街29号柳江区就业服务中心		
行使内容	《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7〕164号)就业补助资金分为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两类。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资金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创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等支出……第七条: ……(一)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对灵活就业后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就业困难人员, 给予一定数额的社会保险补贴, 补贴标准原则上不超过其实际缴费的2/3。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期限, 除对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就业困难人员可延长至退休外, 其余人员最长不超过3年(以初次核定其享受社会保险补贴时年龄为准)。		
权限划分	负责柳州市柳江区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请		
审查方式及标准	审查方式: 书面审查。标准如下: (一) 申请书(表)的审查标准 1. 申请人应如实填写各项内容, 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不得虚构、伪造或编造事实; 2. 文书应使用钢笔和能够长期保持字迹的墨水填写或打印, 做到字迹清楚、文字规范、文面整洁, 不得涂改。文书设定的栏目, 应逐项填写完整、准确; 3. 申请材料中的表格应使用国际标准A4或A3型纸对开正面印制; 4. 相关申请表格应由申请相对人、申请单位填写并本人签名、加盖单位公章, 没有单位印章的, 应由其单位负责人签名。(二) 证明文件等复印件的审查标准 1. 其他各项提交的材料应使用国际标准A4型纸打印、复印或按照A4型纸的规格装订; 2. “证明文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均为复印件, 经申请人签名确认并注明日期, 受理人员应现场核对复印件与原件是否一致; 3. 申请个人或单位提供的材料应齐全并符合法定形式。		

## 受理条件

在柳江区内通过灵活就业方式实现就业，并以个人身份在柳州市柳江区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就业困难人员

### 办理地点

窗口名称	窗口电话	办理时间	办理地点	交通指引	地图定位
综合受理3-10号窗口	0772-7215669	工作日：周一至周五 上午9:00-12:00；下午13:00-16:00，法定节假日除外	柳州市柳江区柳堡路318号柳江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一楼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大厅综合受理3-10号窗口（柳江区政务服务中心社会保险分中心）	乘坐公交10、99、81、71、柳江2路、柳江3路到柳江农贸路口站下车，步行10米；或是乘坐40路到柳江农贸路口站下车，沿南环路方向步行约300米	<a href="#">查看地图定位</a>

### 办理流程

[点击查询办理流程图1](#) [点击查询办理流程图2](#)

办理环节	办理步骤	办理人员	办理时限（工作日）	审查标准	办理结果
收件与受理	受理	受理岗人员	0	材料齐全即可受理	移送经办岗
审查与决定	经办	经办岗人员	7	符合政策法规条件即可	移送反馈岗
颁证与送达	反馈	反馈岗人员	0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结果名称</div> 业务反馈单	

### 申请材料

材料名称	材料填写样本	来源渠道	纸质材料	材料类型	材料必要性	受理标准
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申请表	<a href="#">空白附件</a> <a href="#">样本附件</a>	申请人自备	1份	原件	必要	1. 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书（表）及其相关材料进行完整性、准确性审核； 2. 文书应使用钢笔和能够长期保持字迹的墨水填写或打印，做到字迹清楚、文字规范、文面整洁。文书设定的栏目，应逐项填写完整、准确； 3. 申请材料中的表格应使用国际标准A4型纸正面印制； 4. 相关申请表格应由申请相对人、申请单位填写并本人签名、加盖单位公章，没有单位印章的， 应由其单位负责人签名。
灵活就业证明材料	无	申请人自备	1份	原件	必要	材料真实有效、合法合规

### 特别程序

无

## 收费标准

无

## 扩展信息

是否进驻政务大厅	是	是否有联办机构	否
四办	网上办, 一次办	审批结果类型	无
审批结果名称	无	审批结果样本	无
网上办理深度	互联网收件, 互联网受理, 互联网办理, 互联网预审, 互联网咨询, 互联网办理结果信息反馈	改革方式	无
中介服务	无		
是否有数量限制	否	数量限制	无
数量限制情况说明	无		
是否证照分离	无		
是否网办	是	是否智能审批	否
是否代办、帮办	否	是否支持预约办理	否
是否支持网上支付	否	是否支持物流快递	是
送达付费方式	政府支付	是否支持自助终端办理	否
服务主题面向自然人事项主题分类	社会保障(社会保险、社会救助)	服务主题面向自然人地方特色主题分类	无
服务主题面向法人事项主题分类	无	服务主题面向法人地方特色主题分类	无
是否承诺审批	否		
行政复议	无		
行政诉讼	无		

## 设定依据

设立依据1	法律法规名称	<a href="#">关于印发《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a>
	依据文号	财社〔2017〕164号
	条款号	第四条
	颁布机关	暂无
	实施日期	暂无
	条款内容	就业补助资金分为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补助两类。对个人和单位的补贴资金用于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创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求职创业补贴等支出……第七条：……（一）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对灵活就业后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就业困难人员，给予一定数额的社会保险补贴，补贴标准原则上不超过其实际缴费的2/3。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期限，除对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就业困难人员可延长至退休外，其余人员最长不超过3年（以初次核定其享受社会保险补贴时年龄为准）。
设立依据2	法律法规名称	<a href="#">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就业补助资金 管理办法的通知</a>
	依据文号	桂人社规〔2018〕5号
	条款号	第十条
	颁布机关	暂无
	实施日期	暂无
	条款内容	社会保险补贴。（一）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对灵活就业后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就业困难人员，给予一定数额的社会保险补贴，补贴标准原则上不超过其实际缴费的2/3。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期限，除对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可延长至退休外，其余人员最长不超过3年（就业困难人员享受企业吸纳就业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社会保险补贴和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期限可独立计算，每项社会保险补贴享受年限以初次核定其享受该社会保险补贴时年龄为准）。

## 常见问题

问题：补贴方式是什么？

解答：灵活就业人员的社会保险补贴实行“先缴后补”的方式，拨付至个人社会保险卡。

常见错误示例：先补后缴